

## 元朗區議會城鄉規劃及發展委員會 2026 年第一次會議

### 元朗新發展區的低空經濟發展規劃及 相關網絡基礎設施配套

#### 運輸及物流局的書面回覆

就委員在上述會議上就題述議題所提出的意見，運輸及物流局就整體發展規劃、「監管沙盒」詳情及小型無人機限制飛行區安排方面的回覆如下：

#### 整體發展規劃

「發展低空經濟工作組」會在今年草擬「發展低空經濟規劃行動綱領」，參考「監管沙盒」及「監管沙盒2」項目所累積的經驗和數據及相關技術研究，為低空飛行活動的長遠發展制訂合適的基礎建設、相關的配套設施、標準和法規。相關研究及規劃工作仍在進行中，政府會繼續審慎評估需求和資源分配。

北部都會區（包括元朗區）作為新發展地區，其土地空間充裕、發展可塑性強，加上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的創科資源，為佈局無人機起降點網絡等基礎設施提供了絕佳的先行先試條件。就此，政府建議於擬議的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現代物流圈內預留用地發展低空經濟區，設置相關基礎設施，以善用該區較佳的空域淨空條件，為低空經濟提供發展空間。

更重要的是，北部都會區與深圳接壤的地理優勢，使其成為探索跨境低空飛行的首選門戶。政府正積極與內地相關單位聯繫，並就跨境飛行路線規劃、貨物通關安排等議題進行協商，目標是盡快開展跨境低空物流試飛項目。

我們會繼續與相關政策局及部門保持緊密聯繫，將低空經濟的基礎設施需求，前瞻性及系統性地納入該區的整體規劃中，確保頂層設計一步到位。

## 「監管沙盒」

政府已於2025年3月宣布38個首批「監管沙盒」項目。截至2026年2月底，一共有32個項目在超過50條指定航線內進行測試。其中在元朗區的「監管沙盒」航線如下：

申請機構（合作機構）	應用場景	地點／路線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	基建勘察	元朗牛潭尾（近牛潭尾濾水廠）（架空電纜）
香港吉歐系統有限公司 (i) 發展局；及 (ii) 香港無人機專門店)	基建勘察	(i) 洪水橋（水務設施建築地盤） (ii) 錦田河（監測及測量工作） (iii) 廈村
聯合空域管理有限公司 (i) 中國香港無人機總會；及 (ii) Respect Intelligence Inspection Limited)	無人機配送	流浮山蠔排

## 小型無人機限制飛行區安排

「監管沙盒」的目的是讓行業持份者能夠在指定航線內以可控和安全的就一些項目概念進行測試和試驗，協助政府制定能配合最新技術和行業需求的政策和監管指標。考慮到部份「監管沙盒」的測試項目涉及創新或概念性的小型無人機操作（例如超視距操作），部分進行測試的地區已被列為限制飛行區以保障航空及公眾安全。政府將會視乎相關「監管沙盒」測試項目的進度，不時檢視上述限制飛行區的安排。現時，《小型無人機令》（第448G章）的法例框架設有機制，讓業界申請進階操作許可，容許許可持有人在符合可控和安全的情況下，在限制飛行區以內飛行。

## 總結

為確保上述各項促進低空經濟發展的工作能配合各地區的土地規劃及市民的生活需要，政府會在推展有關工作時適當地徵詢相關持份者（包括元朗區議會）的意見。

運輸及物流局

2026年4月